

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 年 3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178
交易代码	00017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1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443,339.0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灵活运用资产配置策略及多种股票市场、债券市场投资策略，充分挖掘和利用各大类资产潜在的投资机会，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基于基金管理人对于经济周期及资产价格发展变化的深刻理解及前瞻性预见，在把握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基础上，结合美林时钟及 Black-Litterman Model 等大类资产配置模型，动态评估不同资产类在不同时期的投资价值、投资时机以及其风险收益特征，追求股票、债券和货币等大类资产的灵活配置及资产的稳健增长。
业绩比较基准	6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具有中等风险/收益的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孙麒清	汤嵩彦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95559
	电子邮箱	service@bosera.com	tangsy@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	95559
传真		0755-83195140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er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4年	2013年11月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6,694,077.80	-1,457,398.28
本期利润	16,314,208.26	-401,361.2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72	-0.001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8.34%	-0.20%
3.1.2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814	-0.006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876,291.74	236,981,319.7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81	0.998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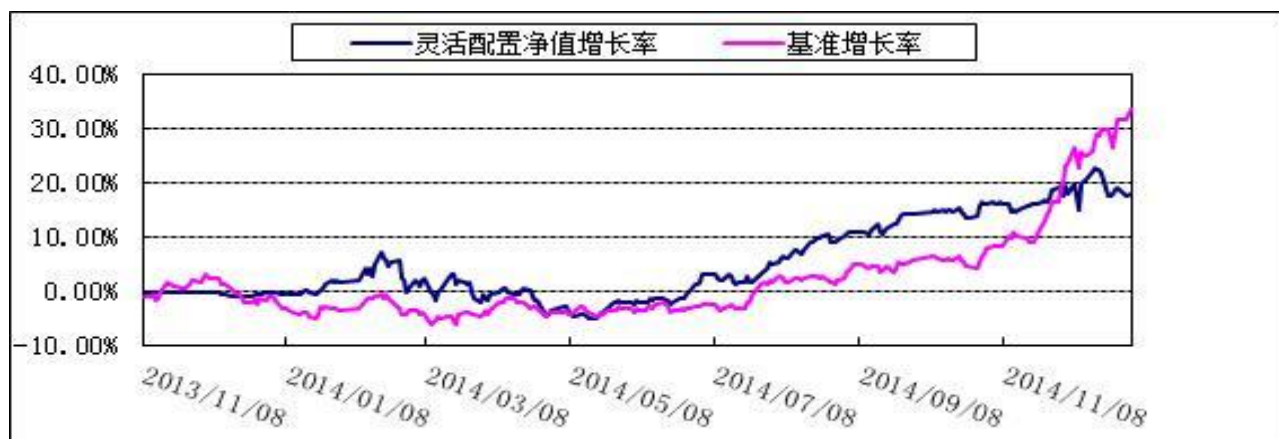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14%	1.04%	26.41%	0.99%	-23.27%	0.05%
过去六个月	16.47%	0.84%	37.14%	0.80%	-20.67%	0.04%
过去一年	18.34%	0.86%	34.56%	0.73%	-16.22%	0.1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10%	0.80%	33.66%	0.73%	-15.56%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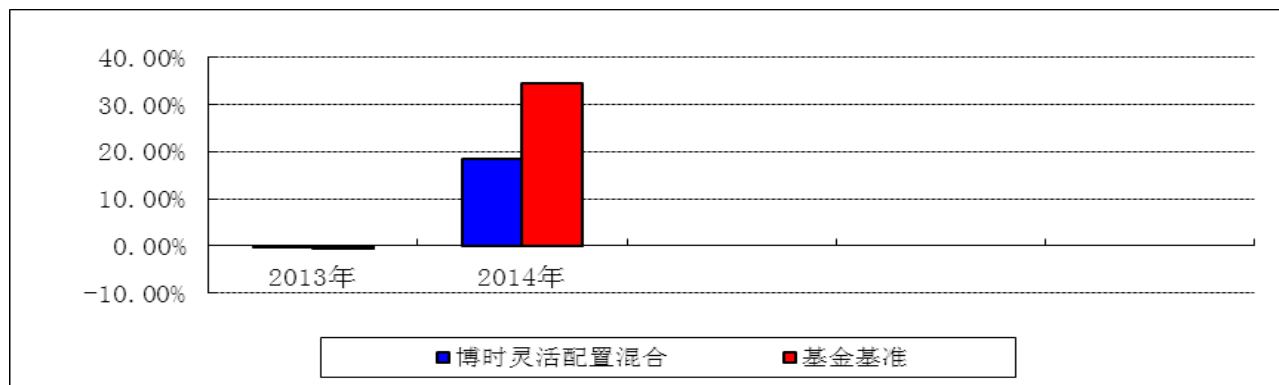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60%、40%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每日连乘的计算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生效。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三、投资策略”“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 合同生效日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博时的使命。博时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博时基金公司共管理五十三只开放式基金，并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账户。博时基金资产管理净值总规模逾 2363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募基金资产规模逾 1124 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超过 638 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养老金资产管理规模在同业中名列前茅。

1) 基金业绩

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标准股票型基金中，截至 12 月 31 日，博时主题行业股票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在 355 只标准型股票基金中排名第 6，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在 355 只标准型股票基金中排名第 12；博时精选股票基金在 7 只同类普通股票型基金中排名前 1/2；博时裕富沪深 300 指数基金在同类 150 只标准指数股票型基金中排名前 1/5，博时上证超大盘 ETF 及博时深证基本面 200ETF 在 150 只标准指数股票型基金中均排名前 1/2；博时上证超级大盘 ETF 联接及博时深证基本面 200ETF 联接在同类 45 只产品

中排名前 1/2。混合基金中，博时裕益灵活配置混合在 34 只灵活配置型基金中排名前 1/4，博时价值增长混合及博时价值增长贰号混合在同类 29 只产品中排名前 1/2；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在同类 16 只产品中排名前 1/2。

固定收益方面，博时信用债券(A/B 类) 今年以来收益率在 93 只同类普通债券型基金中排名第 1；博时信用债券(C 类) 今年以来收益率在 56 只同类普通债券型基金中排名第 1；博时稳定价值债券(B 类) 今年以来收益率在 41 只同类普通债券型基金中排名第 1；博时稳定价值债券(A 类) 今年以来收益率在 67 只同类普通债券型基金中排名第 2；博时转债增强债券(A 类) 今年以来收益率在 13 只可转换债券基金中排名第 3；博时安丰 18 个月定期开放基金在 100 只同类长期标准债券型基金中排名前 1/3，博时信用债纯债债券基金、博时安心收益定期开放债券(A 类) 及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基金在 100 只同类长期标准债券型基金中排名前 1/2；博时宏观回报债券(A/B 类) 及博时天颐债券(A 类) 在 93 只同类普通债券型基金中分别排名第 7、第 8；博时现金收益货币(A 类) 在 78 只同类货币市场基金中排名前 1/2。

海外投资方面业绩方面，截至 12 月 31 日，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基金在同类可比 7 只 QDII 债券基金中排名第 1，博时抗通胀在 8 只 QDII 商品基金中排名第 1。

2) 客户服务

2014 年，博时基金共举办各类渠道培训及活动 718 场，参加人数 18775 人。

3) 其他大事件

2014 年 12 月 18 日，博时国际获得和讯海外财经风云榜“2014 年度最佳中资基金公司奖”；

2014 年 12 月 25 日，博时基金获得金融界评选的“最佳品牌奖”。

2014 年 1 月 9 日，金融界网站在北京举办“第二届领航中国 2013 金融行业年度颁奖典礼”，博时基金荣获“2013 金融界领航中国年度评选基金公司最佳品牌奖”。

2014 年 1 月 11 日，在和讯网主办的 2013 年第十一届财经风云榜基金行业评选中，博时基金荣获“2013 年度基金业最佳投资者关系奖”。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雪峰	基金经理	2014-02-18	-	8	2006 年起先后在元大京华证券、兴业证券、华夏基金任研究员。2011 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特定资产投资经理，现任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兼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皮敏	基金经理	2013-11-08	-	9	2005 年起在国信证券历任金融工程助理分析师、债券研究员、固定收益分析师。2009 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研究员、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兼博时信用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孙占军	基金经理 / 成长组投资副总监	2013-11-08	2014-02-18	12	2001 年起先后在宝钢股份公司、申银万国证券、香港中信证券工作。2005 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研究部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裕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博时创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博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股票投资部成长组投资副总监兼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上述人员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证券从业年限计算的起始时间按照从事证券行业开始时间计算。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发布公告称，聘请曾鹏先生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与皮敏先生共同管理本基金，王雪峰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由于证券市场波动等原因，本基金曾出现个别投资监控指标超标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报告期内，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通过系统及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一级市场及二级市场的权益类及固定收益类投资的公平交易原则、流程，按照境内及境外业务进行了详细规范，同时也通过强化事后分析评估监督机制来确保公司公平对待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

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环节，通过制度、流程、技术手段等各方面措施确保了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投资组合。同时，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公司对所管理组合的不同时间窗的同向交易进行了价差专项分析，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股票投资部分

2014 年，中国经济在弱势下迎来了改革红利。在改革预期与居民资产再配置推动下，市场整体估值体系获得了重塑。本基金全年总体维持中性偏高仓位，并重点配置在 TMT、医药、非银金融、大众消费品及轻工制造等领域；并参与了军工、国企改革等主题性投资机会。从投资效果来看，前三季度受益于市场成长风格的偏好净值创出年内新高，第四季度受市场风格切换影响净值出现了部分回撤。

债券投资部分

由于相对看好权益类市场，因此本组合在 2014 年固定收益配置比例较低。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81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181 元，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为 18.34%，同期业绩基准涨幅为 34.5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股票投资部分

2015 年，中国经济仍将处于弱势，政策的着力点仍在改革与转型。我们会关注市场估值修复后企业盈利的表现以及政策红利的持续性。从目前时点，我们暂时还看不到企业盈利的改善对估值体系的支撑，在经济下行与流动性宽松的格局下我们判断今年的市场大概率仍将是一个结构性行情市场。结构上我们将以优质白马成长股作为基础配置并积极寻找结构性行情中的新 Beta。我们认为互联网、军工、国企改革未来具备由主题切换到成长的基础，有望成为结构性行情市场中的新 Beta，系今年重要的布局方向之一。阶段性看好资源价格下降所带来企业盈利能力迅速恢复的行业，并重点关注在产业链上下游联动过程中出现拐点类公司的投资机会。

债券投资部分

从各项宏观指标来看，我国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差不多是除了 08 年危机之外最差的情形。但是利率水平却并不如此，中长端信用债，利率债的收益率水平处于历史均值附近，短端利率却要高于历史均值。这么长时间的走势差异显然不能用固定收益市场非正常来解释。如果将利率当做借贷的价格的话，那么价格的上升只能表明借贷的供求关系发生变化。

2015 年我们估计借贷的供求关系将再次朝着提高价格的方向运行，至于供求关系失衡的幅度与时间长度则需要到 2015 年中或者下半年才能更清晰。因此我们判断 2015 年上半年债券市场将不会有明显机会，甚至会有些许调整压力，但调整幅度不会太大，因为短端利率与流动性不会趋势性收紧。下半年则面临较大不确定性，这种不确定性来源于稳增长政策的力度与时间长度不确定。

本组合在 2015 年仍计划将固定收益配置比例维持在较低位置。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运作部负责人等成员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成员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 5 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4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该次可供

分配利润的 5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可分配收益为 4,432,952.73 元。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5 年 1 月 12 日发布公告，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分配利润为准，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910 元。

4.8 基金持有人数或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曾于 2014 年 9 月 2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8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出现了连续 20 个工作日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4 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4 年度，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个别工作日，托管人发现个别监督指标不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托管人及时通知了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根据规定进行了调整。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4 年度，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欲了解审计报告详细内容，可通过登载于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2,529,154.74	18,056,567.80
结算备付金	371,398.61	8,607,566.93
存出保证金	92,383.29	1,056.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276,251.80	26,461,493.40
其中：股票投资	12,460,358.40	20,365,037.7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815,893.40	6,096,455.7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5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4,023,941.97
应收利息	70,271.66	257,223.7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21,228.7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9,560,688.88	237,407,850.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496,851.92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1,734.85	301,265.76
应付托管费	6,955.82	50,210.9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96,982.02	75,054.4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1,872.53	-
负债合计	684,397.14	426,531.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4,443,339.01	237,382,680.95
未分配利润	4,432,952.73	-401,361.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76,291.74	236,981,319.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560,688.88	237,407,850.85

注：

1. 报告截止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81 元，基金份额总额 24,443,339.01 份。报告截止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98 元，基金份额总额 237,382,680.95 份。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4 年度和 2013 年 11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1月8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2013年12 月31日
一、收入	20,073,652.95	316,479.09
1. 利息收入	1,601,983.25	1,144,565.7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16,388.33	104,655.30
债券利息收入	945,718.08	454.6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39,876.84	1,039,455.81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8,523,239.98	-1,884,123.6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7,110,177.29	-1,884,123.6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094,691.14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318,371.55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869.54	1,056,037.04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28,299.26	-
减：二、费用	3,759,444.69	717,840.33

1. 管理人报酬	1, 522, 384. 31	515, 881. 31
2. 托管费	253, 730. 74	85, 980. 19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 623, 604. 12	115, 042. 33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359, 725. 52	936. 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 314, 208. 26	-401, 361. 2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 314, 208. 26	-401, 361. 24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7, 382, 680. 95	-401, 361. 24	236, 981, 319. 7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6, 314, 208. 26	16, 314, 208. 2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12, 939, 341. 94	-11, 479, 894. 29	-224, 419, 236. 2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3, 589, 612. 09	4, 630, 317. 96	38, 219, 930. 05
2. 基金赎回款	-246, 528, 954. 03	-16, 110, 212. 25	-262, 639, 166. 2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 443, 339. 01	4, 432, 952. 73	28, 876, 291. 7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1月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7, 382, 680. 95	-	237, 382, 680. 9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1, 361. 24	-401, 361. 2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7,382,680.95	-401,361.24	236,981,319.7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吴姚东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江

7.4 报表附注

7.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1.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4 年度和 2013 年 11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4.1.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1.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为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1.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1.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1.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1.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1.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1.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1.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每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

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1.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1.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7.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自 2014 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对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7.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7.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3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4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璟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5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5.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5.1.1 股票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1 月 8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338,604,856.88	32.03%	46,187,766.95	56.03%

7.4.5.1.2 权证交易

无。

7.4.5.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 例	期末应付佣金 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308,264.98	32.03%	40,337.27	41.59%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1 月 8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 例	期末应付佣金 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42,053.28	56.03%	42,053.28	56.03%

注：

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5.2 关联方报酬

7.4.5.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1 月 8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522,384.31	515,881.3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16,502.01	209,070.0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0% / 当年天数。

7.4.5.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4年1月1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1月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53,730.74	85,980.1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7.4.5.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5.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5.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5.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5.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1月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1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12,529,154.74	259,453.88	18,056,567.80	93,420.4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活期利率/银行同业利率/约定利率计息。

本基金用于证券交易结算的资金通过“交通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于2014年12月31日的相关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结算备付金”科目中单独列示(2013年12月31日：同)。

7.4.5.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5.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6 期末（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6.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6.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977	浪潮信息	2014/12/22	重大公告事项	41.18	2015/01/19	45.30	20,000	817,940.00	823,600.00	
300168	万达信息	2014/12/31	重大公告事项	46.20	2015/01/08	44.50	29,794	994,481.86	1,376,482.80	

7.4.6.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无。

7.4.7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4,076,169.0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2,200,082.8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3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26,461,493.40 元，无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2,460,358.40	42.15
	其中：股票	12,460,358.40	42.15
2	固定收益投资	3,815,893.40	12.91
	其中：债券	3,815,893.40	12.9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900,553.35	43.64
7	其他各项资产	383,883.73	1.30
8	合计	29,560,688.88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866,853.28	23.7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808,250.00	2.8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60,800.00	2.6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774,619.12	9.61
J	金融业	1,249,836.00	4.3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460,358.40	43.15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68	万达信息	29,794	1,376,482.80	4.77
2	300043	互动娱乐	98,687	1,295,760.31	4.49
3	300267	尔康制药	30,000	1,184,400.00	4.10
4	600643	爱建股份	63,800	875,336.00	3.03
5	002185	华天科技	66,353	828,748.97	2.87
6	000977	浪潮信息	20,000	823,600.00	2.85
7	002589	瑞康医药	25,000	808,250.00	2.80
8	600391	成发科技	27,700	792,497.00	2.74
9	600561	江西长运	60,000	760,800.00	2.63
10	600850	华东电脑	21,000	748,440.00	2.59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74	阳光电源	27,413,291.56	11.57
2	300115	长盈精密	15,453,102.98	6.52
3	300124	汇川技术	13,354,835.49	5.64
4	300094	国联水产	11,248,748.94	4.75
5	600887	伊利股份	11,049,103.43	4.66
6	600597	光明乳业	10,720,495.37	4.52
7	300267	尔康制药	10,564,303.52	4.46
8	300212	易华录	9,864,078.82	4.16
9	002421	达实智能	9,684,189.39	4.09
10	002385	大北农	9,675,492.80	4.08
11	300043	互动娱乐	9,147,127.25	3.86
12	300075	数字政通	8,957,050.75	3.78
13	300017	网宿科技	8,952,847.23	3.78
14	000712	锦龙股份	8,758,362.83	3.70
15	300322	硕贝德	7,614,828.41	3.21
16	002176	江特电机	7,511,435.73	3.17
17	300026	红日药业	7,411,435.36	3.13
18	601965	中国汽研	7,233,999.52	3.05
19	600517	置信电气	6,450,948.80	2.72
20	600114	东睦股份	6,293,557.48	2.66
21	600422	昆明制药	6,226,060.51	2.63

22	600787	中储股份	5,860,164.00	2.47
23	000400	许继电气	5,750,706.00	2.43
24	002456	欧菲光	5,655,190.50	2.39
25	601700	风范股份	5,605,510.11	2.37
26	600651	飞乐音响	5,163,289.17	2.18
27	600261	阳光照明	5,081,192.39	2.14
28	002642	荣之联	5,070,576.05	2.14
29	000748	长城信息	4,988,805.14	2.11
30	600580	卧龙电气	4,806,954.28	2.03
31	002185	华天科技	4,781,367.24	2.02

注：本项的“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74	阳光电源	26,255,727.49	11.08
2	300124	汇川技术	22,588,482.38	9.53
3	300115	长盈精密	14,905,410.48	6.29
4	300267	尔康制药	14,490,655.66	6.11
5	002385	大北农	11,331,987.92	4.78
6	600887	伊利股份	11,003,183.33	4.64
7	002421	达实智能	10,998,369.26	4.64
8	300094	国联水产	10,610,809.13	4.48
9	600597	光明乳业	10,337,933.96	4.36
10	300075	数字政通	9,746,542.53	4.11
11	300017	网宿科技	9,123,792.26	3.85
12	000712	锦龙股份	9,032,887.27	3.81
13	300212	易华录	8,718,179.28	3.68
14	300043	互动娱乐	8,380,429.67	3.54
15	300322	硕贝德	8,337,257.76	3.52
16	002176	江特电机	8,113,653.46	3.42
17	300026	红日药业	7,638,055.43	3.22
18	600517	置信电气	6,723,054.00	2.84
19	600114	东睦股份	6,677,581.40	2.82
20	601965	中国汽研	6,600,279.89	2.79
21	600787	中储股份	6,370,105.27	2.69
22	601700	风范股份	6,219,721.16	2.62
23	600422	昆明制药	6,130,977.72	2.59
24	000400	许继电气	5,961,272.37	2.52
25	600066	宇通客车	5,946,602.70	2.51
26	002456	欧菲光	5,524,965.28	2.33
27	600261	阳光照明	5,388,401.73	2.27

28	000748	长城信息	5,314,539.35	2.24
29	300054	鼎龙股份	5,292,575.59	2.23
30	600651	飞乐音响	5,222,898.99	2.20
31	002475	立讯精密	5,052,871.70	2.13
32	600580	卧龙电气	4,980,802.64	2.10
33	002465	海格通信	4,893,241.11	2.06

注：本项的“卖出金额”均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516,370,469.56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540,883,448.15

注：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3,815,893.40	13.2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3,815,893.40	13.21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163	12 鄂资债	25,190	2,519,000.00	8.72
2	122893	10 丹东债	10,360	1,051,436.40	3.64
3	122560	12 淄城运	1,000	103,900.00	0.36
4	122534	12 秦开发	1,000	102,000.00	0.35
5	122255	13 赣粤 01	300	29,400.00	0.1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92,383.2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0,271.66
5	应收申购款	221,228.7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83,883.73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168	万达信息	1,376,482.80	4.77	重大公告事项
2	000977	浪潮信息	823,600.00	2.85	重大公告事项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820	29,808.95	-	-	24,443,339.01	100.0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	89.90	0.00%
	合计	89.90	0.0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0
	合计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11月8日)基金份额总额	237,382,680.9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7,382,680.9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3,589,612.0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46,528,954.0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443,339.01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重大人事变动情况：1) 基金管理人于 2014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李志惠不再担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 基金管理人于 2014 年 11 月 7 日发布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聘任洪小源先生担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务，杨鹓女士不再担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应付审计费 4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浙商证券	1	714,116,292.50	67.56%	650,133.41	67.56%	-
招商证券	1	338,604,856.88	32.03%	308,264.98	32.03%	-
申银万国	1	4,269,348.33	0.40%	3,886.81	0.40%	新增 1 个

注：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2007]48 号）的有关规定要求，我公司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向多家券商租用了基金专用交易席位。

1、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

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38,615,698.54	100.00%	1,250,000,000.00	100.00%	—	—
浙商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28 日